

证券代码：831201

证券简称：润华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茆成彦
- 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2024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连军、闵爱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 2024 年 9 月 23 日在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

益分派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权益分派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工商部门等手续的办理，在办理本次具体手续时，授权董事长茆成彦代表董事会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